法 院 公 告

被告方：

原告梁璋钦与被告程福明、程丹曦民间借贷纠纷纠纷一案［（2023）闽0104民初11234号］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一审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次日8时4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城门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

2023年12月01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2月01日海峡网首页第二屏

（本公告从“海峡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2025年12月17日）